

天主教徒與性

A) 不要多管閒事？

問：實在不明白為何「性與婚姻」竟和基督徒信仰拉上關係。為甚麼教會不能專注於祈禱事務，卻要管人家的私事呢？

答：耶穌基督的教訓並不只局限於狹義的宗教上，而是包含了人的整體經驗。「我來是為使他們得到生命，且得到豐盛的生命。」(若 10:10b) 耶穌基督的這番話正好總結了這點。

基督徒相信耶穌來是為教我們怎樣能活得更豐盛及成為一個更圓滿的人，所以他的影響涉及人的整個生命，並沒有任何生活範疇是例外的。

性與婚姻在很多人生命中佔著很重的位置，大多數人就是在這個愛的關係內尋找個人的成全及達致成長。若基督信仰在這個人與人之間的親密關係上隻字不提才是奇事。

基督徒信仰並不止於在星期天上教堂。它關乎人的整個生命——特別是生命中最重要環節。

B) 性愛與婚姻

問：為什麼天主教會認為沒有婚姻關係的男女不可以有性行為？

答：性是一個身體語言。正如握手代表友誼，男女雙方在性行為中以親密的擁抱、身體的交合表達愛對方，將自己完全交給對方。若果只有性行為而無相稱的真愛，這身體語言所傳遞的僅是個自欺欺人的謊言，一切都是假的。

性行為既然不只是生理行為，更是將自己完全交予對方的表示，便不可能有多個對象。二人既成為一體(創 2:24)，便不能同時或再與另一人成為一體。於是，性行為的先決條件，是男女二人對對方已有決定性的承擔。

只有在婚姻盟約中，才有性行為所要求的忠實性、單一性、不可拆散。因此，只有在婚姻關係裡的性行為，才是恰當的。

C) 婚姻與生育

問：天主教會何以認為生兒育女是婚姻生活不可或缺的一部份？

答：基督徒相信天主所創造的一切都是有意義的，指向人類圓滿的幸福。婚姻內的性行為，有促進夫婦愛情的意義，有生育的意義，兩者是連在一起的。性交高潮時，丈夫射出精子，可與妻子的卵子結合，產生新生命，是性行為本有的過程；夫婦恩愛的歡好，同時是新生命出現

的機會。

人生命的本性是愛，因為人的生命來自天主，而天主是愛。天主就在愛中創造了世界。愛使生命得到充實。愛是「利他」的，充滿愛的生命會感染別的生命，充實別的生命，創造別的生命。夫婦間充實的愛很自然地指向創造、建設由他們的愛而來的生命，兒女成了他們無私的愛的果實，是他們熱愛生命，對生命充滿信心、充滿希望的流露。

由於性與愛、婚姻、生育教養子女有著緊密的關係，所以天主教會反對婚前的性行爲。

D) 子女太多

問：爲何天主教會這樣反對家庭計劃呢？要求一對夫婦毫無節制地生育，難道不是不合情理嗎

答：天主教會並不反對家庭計劃；反之，教會其實十分鼓勵夫婦有責任地爲他們的家庭好好計劃。而對教會這方面的訓導產生誤解，其主要原因是人們經常將「家庭計劃」、「節育」等字眼混爲一談。

天主教會所反對的只是人工節育法的採用，例如：避孕丸、子宮帽、避孕套的使用等；卻並非否定家庭計劃這原則。已婚男女應該對子女的數目及子女彼此相隔的年歲作出負責任的決定；他們並應兼顧到家庭的經濟情況，居住環境，及好好考慮一下自己是否有能力及足夠的心理準備去照顧子女。一對新婚夫婦可能基於充分的理由，決定暫時不生兒育女。他們在負起養育兒女的責任之前，可能需要有多些時間讓彼此成長，加深夫婦關係，又或者先要打好自己的家庭基礎。

如決定延遲生育，是出於充分的理由，而不是基於自私的意圖的話；則教會肯定會贊成。

E) 避孕

問：爲何教會禁止避孕丸及其他避孕用品的使用？利用避孕丸和使用那些自然節育法看來並沒有任何差別；兩者皆是爲了共同目標的。

答：前面我們已說得很清楚，性行爲有兩個功用。其一就是表達並達致男女之間愛的共融；夫婦每次造愛可使他們彼此間的關係加深及鞏固。性行爲的第二個功用就是生兒育女。當夫婦倆表達他們之間的愛的同時，他們也正好與天主合作，合力拓展的創造工程，爲世界增添新的生命。

天主教會認爲性行爲的兩個功用都是天主的偉大設計，我們不應擅自將它們分割，因爲只有天主才是生命的根源。當人嘗試將性行爲的兩個功用割切，將繁生後代的可能性拿走時，他們實際上是意圖掌握一個根本不屬於他們的——支配生命的權力。這也是教會禁止採用避孕用品的原因。

不過如夫婦只在婦女每月的不育期內造愛，則不違反天主的設計。他們這樣做，只是在利用一個「自然賦予」的條件（以基督徒的術語說，即是「天主賦予」的。）反之，避孕丸和其他避孕工具的設計，則是為了在婦女每用的可孕期內阻礙生育的自然進程。

天主教會認為自然節育法可行，是因為它並沒有干預夫婦性行為中的生育意義。性行為的生育意義，對丈夫來說，是高潮時在妻子體內射精；對妻子來說，是她整個月經週期的運作，夫婦選擇在不育期內造愛，因此並沒有破壞性行為的生育意義。

F) 自然節育法

問：我曾聽人說自然節育不大可靠，天主教會為何仍推薦這方法？

答：天主教會並不是一個家庭計劃指導機構，她並不「推薦」任何東西，教會所關心的是調節生育的道德問題。（教會對人工節育法是否合乎道德標準，這問題已在上一個問題的答案內討論過了。）一點值得注意的是，如果出於純自私的動機的話，就算採用自然節育法也是不道德的。例如當一對夫婦避免生孩子純粹為了要過無拘無束的生活，不受生兒育女的責任所牽制；按教會的立場來說，這樣的行為仍算是不道德的，儘管他們用的是自然節育法。

不過，如果對自然法的可靠程度有所懷疑的話，值得一提的是，近年來自然法家庭計劃的確已有了相當大的進步。批評的人應該先研究一下這些發展。一向有人擔心女性的週期會因種種原因而變得不準確，以致很難用數日子的方法進行有效的家庭計劃。但現時採用的黏液體溫測量法並不依靠數算日子，藉著觀察黏液和體溫的轉變，女性能可靠地知道自己的排卵期。如果經過適當的指導及妥善的運用，自然節育法的成功率實在是很高的。除了技術方面的因素外，自然節育法的成功亦有賴於夫婦二人的合作和節制，任何一方不合作，都難以成功。不過，透過共同為家庭的好處而節制、合作、夫婦並更能促進彼此間的關係。

另一方面，由於這些方法並沒有人工節育法的不良後果，譬如，服用避孕丸所可能帶來的副作用，所以就算是非天主教徒也越來越對這些方法感興趣。

G) 避孕丸與天主教徒

問：有人說：服用避孕丸的，便不是天主教徒了；這是否屬實呢？

答：當然不是。有些人這樣想：因為教會教導我們不應採用人工避孕方法，教友如果用這些方法便是將自己置於教會之外，但是這其實是對教會的本質有所誤解。教會其實並不是個為「好人」或宗教人士而設的會所。教會事實上是由一群願意跟隨耶穌基督，並與祂做朋友的普通人所組成的，這群人經常因不同原因而未能達到基督徒的理想。在教會內，他們認識到基督的寬恕，他們知道無論他們犯了甚麼過錯，他們都可

以從新來過。教會就像基督本人，是極能容忍及寬大對待罪人的。

教會也非常體諒人們在日常生活上所受到的種種壓力，因此除了看人所做的之外，還會考慮到他們是在甚麼情況下做出這些行爲。換句話說，教會知道有些人可能在客觀上說是做了錯事，但基於特殊的情況，這些做了錯事的人可能並不算是犯了重罪。

這個原則可以應用在避孕這件事中，天主教徒當然不能推翻教會訓導的任何部分，也不能說某些訓導不適用於自己的情況。不過，如一對天主教徒夫婦經過詳細考慮，而又非因任何自私的原故，決定不再增加家庭成員；卻又在沒有其他選擇的情況下，採用了人工避孕方法，該決定是情有可原的。

沒有人有權裁判在這樣情況下，作出這樣決定的人不再算是教友，或說他們不忠於教會，或變成了次等的教友。尤其是根本無人能完全知道這些夫婦之間的特殊景況：惟有天主才能判斷我們的良心。

H) 保守秘密

問：假設一個女子快要嫁給一個天主教徒，而她本身卻沒有任何宗教信仰；她想要子女但並不是短期內的事。如果她私下服用避孕丸而不告訴丈夫，對這對夫婦來說，這豈不是最簡單不過的方法嗎？

答：這並不是個好主意。如真的這樣做——真的在夫婦間這樣重要的事情上瞞騙對方的話，這段婚姻一開始便建立在錯誤的基礎上。計劃何時生育是兩夫婦一個很重要的問題，所以是要經雙方詳細討論及認同才可作決定。而究竟要選擇那種家庭計劃方法，也應該是夫婦兩人皆同意的。婚姻在乎夫婦彼此的合作，所以兩人應好好傾談商議，以達致一個彼此可接受的方式才對。

參考資料：

1. How to survive being married to a Catholic, Redemptorist Publications, 1986.